

Department of Visual Communication Design
LING TUNG UNIVERSITY
視覺傳達設計系

培育目標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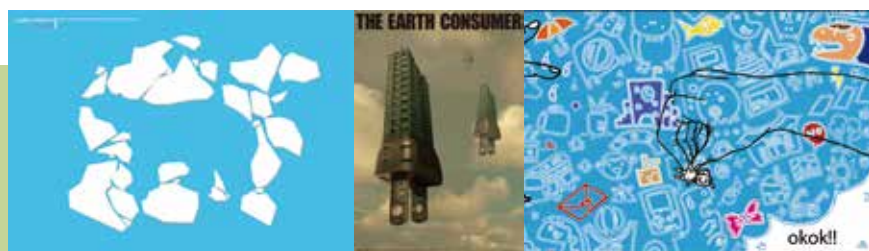
本系前身為商業設計系科，成立於民國77年，於民國90年改名為視覺傳達設計系。為因應文化創意產業與數位內容之需要，主要培育平面設計、廣告、繪畫、展示、多媒體等視覺傳達設計人才，使之能理論與實務兼備、科技與藝術合一，達到促成社會整體發展所需的知識技能，以提升國家經濟競爭能力。



名人精彩講座

**Celebrity
Lecture/
Awarded
Work**

得獎作品


課程規劃

為培育具有核心設計能力之專業人才，課程在設計上分為院訂必修課程、系定必修課程以及專業選修課程。而專業課程則依「文化創意加值」以及「數位出版設計」兩大領域進行規劃，藉由專業課程的修習發展個人專長與特色，以呼應職場需求及時代脈動。

教學特色

本系師資陣容堅強，具有國際專業學術能力，更擁有多項專業設備。聘請實務經驗豐富兼任師資，紮實學生設計能力；業師協同教學，厚植實務技術；產學合作，實務理論同步驗證；專業實習，磨練實務技能。連續多年榮獲教學卓越補助及承辦教育部各項計畫與補助案，及新北市觀光工廠輔導案，提升學生創作視野，使台灣學生作品得以站上國際舞台，成績卓越。

生涯規劃

學生畢業後可在廣告、品牌規劃、文化創意、攝影、網路多媒體、影音視聽及數位出版等公司從事相關設計工作；亦可報考本系或國內外視傳系、應用設計、設計創作等相關研究所繼續進修。

發展方向

掌握產官學研整體互動，著眼科技整合藝術的媒體應用，追求設計精緻化、表現藝術化，使本系成為培訓專業媒體設計能力、具文化省思及數位藝術整合與全方位國際設計觀人才之理想場所。